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9-006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2018 年股权激励离职对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失去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公司拟对该部分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77,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同时，董事会审慎决定终止实施 2017 年、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58,101,800 股。上述议案已经 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雷科防务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3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4）、《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5）以及《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39,746,650 股减少至 1,081,167,450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1,139,746,65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081,167,450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

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9年1月9日至2019年2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5号常发大厦18楼

联系人：刘训雨、王少华

邮政编码：213161

联系电话：0519-86237018

传真号码：0519-86235691

电子邮箱：002413@racodf.com

3、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8日